

证券代码：870389

证券简称：金沙燃烧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唐山金沙燃烧热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1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马宗瑜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时间、召开方式及召集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7,995,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p>为了规范本公司的组织和行为，保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制定本章程。</p> <p>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p>	<p>为了规范本公司的组织和行为，保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坚持中国共产党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中国共产党 组织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以下简称《党章》）、《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特制订本公司章程。</p> <p>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p>
<p>第一百〇五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负责人应当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p>	<p>第一百〇五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负责人应当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p>

<p>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p>	<p>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p> <p>公司根据《党章》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党务工作人员，党组织机构配置、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公司管理费中列支。党组织在公司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设立中国共产党唐山金沙燃烧热能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党委”）。公司党委设党委书记 1 名，进入董事会和经理层的党委成员要充分表达党委意见，体现党委意图，并将有关情况及时向党委报告。</p>
-------------------------------------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7,99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新增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2021年12月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2021年12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预计2022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公司已于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除前述已预计2022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外，公司预计2022年度向关联方秦皇岛贝特化工科技有限公司销售钢结构产品、设备、设备及电器的安装服务，金额不超过300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210,0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长马宗瑜持有金沙工贸51.00%的股权，任该公司监事、公司控股股东，金沙工贸持有贝特化工60%的股权，金沙燃烧持有贝特化工40%的股权；公司股东张会红系马宗瑜的配偶，持有金沙工贸49.00%的股权，任该公司董事长；公司股东马怡琳为马宗瑜和张会红之女。故关联股东马宗瑜、张会红和马怡琳回避表决。

（三）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8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唐山金沙燃烧热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2.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马宗瑜先生为公	57,995,000	100%	是

	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02	选举马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57,995,000	100%	是
1.03	选举李朝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57,995,000	100%	是
1.04	选举刘春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57,995,000	100%	是
1.05	选举毛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57,995,000	100%	是
1.06	选举李文红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57,995,000	100%	是
1.07	选举杨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57,995,000	100%	是

3.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郭利亚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7,995,000	100%	是
2.02	选举霍文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7,995,000	100%	是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马宗瑜	董事	任职	2022年8月18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马强	董事	任职	2022年8月18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朝贵	董事	任职	2022年8月18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刘春美	董事	任职	2022年8月18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毛红	董事	任职	2022年8月18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文红	董事	任职	2022年8月18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杨朋	董事	任职	2022年8月18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郭利亚	监事	任职	2022年8月18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霍文波	监事	任职	2022年8月18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唐山金沙燃烧热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唐山金沙燃烧热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2 日